

聖公會聖匠小學
2025 至 2026 年度
學生支援組 周年計劃

(一) 目的

- 透過「全校參與模式支援學生的政策」，以關愛共融文化為特色，拓展價值觀教育，支援學生的學習及身心健康。

(二) 現況分析：

1. 強項：

- 教師識別有特殊學習需要學生能力高、校本教育心理學家及校本言語治療師為學生提供快捷的評估服務、駐校社工轉介程序迅速。
- 與老師間適時交流溝通，有助識別潛在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交接會有助教師了解學生的學習需要，提供適切的支援。
- 學校內外有關特殊教育需要的培訓資訊充足、教師的特殊教育培訓跟從教育局指引，循序漸進推行。
- 能了解學生的需要，家長口碑不俗，不少因多元化的支援服務而入讀，有良好家校合作的基礎。

2. 弱項：

- 按教育局章程辦事，行政程序繁複，現已開始優化改善。
- 原生家庭支援不足，對學生的學習需要認識有限，疏於訓練，影響成效。

3. 契機：

- 小一及早識別機制完善，教師轉介意識強。若能持續優化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有特殊教育需要的非華語學生、非華語學生、新來港學生的支援、整合全校參與對不同需要學生的支援，有助更適切幫助學生成長及提升家長之間的口碑。
- 藉優化校本教育心理服務，改善第一層支援成效、增加評估學生數量，為師生提供及時的補救措施，包括教師專業發展及親子教育。
- 跨界別合作，為學生提供校外支援服務，優化對特殊學習需要學生的支援，延展學習。

4. 危機：

- 有特殊學習需要學生人數眾多，第三層個別學習計劃、成績稍遜、新來港學童及非華語學生數量也不少，須照顧學生個別差異及學習多樣性。特別是新來港及非華語學生，需時界定其學習困難是出於有特殊學習需要，還是適應問題或語境問題，識別工作繁多。
- 學習支援津貼、有特殊教育需要的非華語津貼及非華語津貼有限，需善用及靈活整合資源運用，以支援學生的需要。

(三) 本年度關注事項及科組發展目標

小學教育更新的七個學習宗旨

1.	透過國民及國家安全教育，認識國家和中華文化，培養國家觀念和國民身份認同；
2.	懂得分辨是非，能適切地履行自己在家庭、社會和國家所擔當的責任，展現堅毅、尊重他人、誠信和關愛等正面價值觀和態度，並作出合情合理的判斷和行為；
3.	具備連貫八個學習領域的知識基礎和視野，為個人成長和發展作好準備；

4.	積極主動地以兩文三語與人溝通；
5.	全面發展共通能力和探究思維，獨立和主動學習；
6.	培養廣泛閱讀的興趣和主動閱讀的習慣，以理性和負責任的態度運用資訊及資訊科技；
7.	建立健康的生活方式，發展個人興趣和潛能，樂於與不同社群相處，培養對體藝活動的興趣和基本欣賞能力，達至身心均衡發展。

本年度針對關注事項的發展目標

1. 制訂「全校參與支援學生的政策」，以關愛共融文化為特色，拓展價值觀教育，支援有特殊學習需要學生的學習及身心健康，培養學生良好品德及態度。
2. 加強專業人員對教師推行融合教育的發展及培養學生共通能力的支援，以促進學生自信地學習。
3. 為不同學習需要之學生制訂、推行及檢視社交、情緒及行為的學習支援計劃，培養學生正面價值觀教育，提升抗逆力及解難能力，深化正面價值觀。
4. 及早識別有學習困難的學生，適時支援學生的適應力、語文及學習能力，共建活躍健康校園。
5. 促進教師對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專業發展，提升照顧學生學習多樣性的能力，持續優化學與教策略，以多元評估模式讓不同學生均有機會展示能力和學習成果，「學會學習」。
6. 促進家校合作，建立良好的人際和親子關係，培育正面價值觀教育和態度。

項目	配合學校關注事項的目標	備註
1.	制訂「全校參與支援學生的政策」，以關愛共融文化為特色，拓展價值觀教育，支援有特殊學習需要學生的學習及身心健康，培養學生良好品德及態度。	配合學校關注事項（二）
2.	加強專業人員對教師推行融合教育的發展及培養學生共通能力的支援，以促進學生自信地學習。	配合學校關注事項（一）
3.	為不同學習需要之學生制訂、推行及檢視各項社交、情緒及行為的學習支援計劃，培養學生正面價值觀教育，提升抗逆力及解難能力，深化正面價值觀。	配合學校關注事項（二）
4.	及早識別有學習困難的學生，適時支援學生的適應力、語文及學習能力，共建活躍健康校園。	配合學校關注事項（一）
5.	促進教師對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專業發展，提升照顧學生學習多樣性的能力，持續優化學與教策略，以多元評估模式讓不同學生均有機會展示能力和學習成果，「學會學習」。	配合學校關注事項（一）
6.	促進家校合作，建立良好的人際和親子關係，培育正面價值觀教育和態度。	配合學校關注事項（二）

(四) 工作計劃

整體恆常性支援活動

配合學校發展關注事項(一)：鼓勵學生有自信地學習，發展活躍健康校園。

目標	策略/工作	七大宗旨	成功準則	評估方法	負責人	時間表	所需資源
建立關愛共融文化，以「全校參與」模式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讓學生有自信地學習，共建活躍健康校園。	<p>1. 為不同學習需要之學生制訂支援計劃</p> <p>1.1 召開各班支援會議，制訂合適的支援服務。</p> <p>1.2 轉介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資料(醫療報告、評估報告、學習安排及建議)往中學，為學生提供適切的支援服務。</p>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個別學生需要擬定調適政策及召開有關會議。 ● 定時舉行會議，分享教學策略及方法。 ● 所有同意轉介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資料個案，於26年8月下旬完成有關轉介工作。 ● 80%的家長、學生和教師認同支援服務有幫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會議記錄 ● 學生支援記錄冊 ● 測考成績 ● 課程、功課及測考調適記錄 ● 轉介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資料之同意書 ● 有關記錄 ● 個別學生年終檢討表 ● 學生、家長和教師問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支援組 ● 行政組及各科組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行政記錄
及早識別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為他們提供適切的支援服務，讓學生能更早得到支援，共建活躍健康校園。	<p>2. 及早識別有學習困難的學生</p> <p>2.1 安排「幼小銜接」適應活動</p> <p>2.2 實施「小一及早識別計劃」，以質性教師訪談及量性量表形式識別懷疑有學習困難之學生。</p> <p>2.3 蒐集學生報告及背景資料，以了解學生學習情況。</p> <p>2.4 安排小一至小六有特殊學習需要、成績稍遜及非華語學生進行「LAMK 3.0」，了解學生學習水平，按評估結果，調整教學策略及支援。</p>	學習領域知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識別有學習困難學生，安排評估及制訂支援措施 ● 按「學習程度測量卷」結果，安排支援服務 ● 80%教師同意能透過課堂教學或利用教育局提供的評估工具，及早識別及支援學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成績記錄 ● 學生表現 ● 量表結果 ● 會議記錄 ● 家長和教師問卷 ● LAMK 成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支援組 ● 課程主任、中英數科主任及非華語組 ● 小一中英數科任教師 	2025年8月至2026年7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小一及早識別量表 ● 一分鐘中文讀默字及篇章 ● LAMK3.0 問卷

目標	策略/工作	七大宗旨	成功準則	評估方法	負責人	時間表	所需資源
為校內有語障的學生提供支援服務，改善和提升學生在溝通、學習和社交的能力。	<p>3. 校本言語治療服務</p> <p>3.1 為全校有語障學生提供評估和個別及小組治療。</p> <p>3.2 為全校有語障學生撰寫言語治療評估報告及治療進度報告。</p> <p>3.3 為教師/學生/家長舉辦講座。</p> <p>3.4 為有語障之學生安排「伴讀計劃」，由高年級同學協助低年級同學進行朗讀訓練。</p> <p>3.5 與老師進行個案會議、「小三故事敘述入班協作」教學及觀課。</p>	語文能力、溝通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90% 語障學生獲得個別或小組治療。 ● 為 90% 語障學生撰寫評估及治療進度報告 ● 全年進行不少於 10 次之伴讀活動。 ● 80% 或以上之教師、學生及家長同意言語治療服務支援能有助改善學生之語障困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言語治療學生出席記錄 ● 學生、教師及家長意見調查問卷 ● 工作計劃及檢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支援組 ● 言語治療師 ● 中文科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伴讀及協作教材 ● 言語治療學習材料 ● 問卷 ● 行政記錄
為全校有需要接受輔導學生提供個別輔導及轉介，以及為有需要學生轉介及作全校預防措施。	<p>4. 全方位學生輔導服務</p> <p>4.1 為全校有需要學生提供個別輔導及小組治療</p> <p>4.2 轉介精神健康問題的學生</p> <p>4.3 為教師/學生/家長舉辦講座</p> <p>4.4 與老師及家長進行個案會議</p> <p>4.5 推行家長教育</p>	共通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個別學生需要擬定應對方案政及召開會議。 ● 定時舉行會議，分享策略及方法。 ● 所有同意轉介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資料個案，於 26 年 8 月下旬完成有關轉介工作。 80% 的家長、學生和教師認同支援服務有幫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會議記錄 ● 學生支援記錄冊 ● 轉介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資料之家長同意書及有關記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支援組 ● 訓輔組 ● 行政組及各科組 	全學年	行政記錄

目標	策略/工作	七大宗旨	成功準則	評估方法	負責人	時間表	所需資源
為學校提供補救性、預防性及發展性的工作，識別、評估、介入及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及學習、適應困難的學生，並協助學校制定機制，提供專業意見。	5. 校本教育心理學家服務 5.1 為懷疑有特殊教育需要或精神健康問題學生提供評估及諮詢服務 5.2 為有需要學生提供個別輔導及小組治療 5.3 為教師/學生/家長舉辦講座。 5.4 與老師及家長進行個案會議。 5.5 協助學校制定有效的機制，以照顧學生的不同教育需要 5.6 為教師和輔導人員提供諮詢，以促進學校推行校本支援計劃	共通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個別學生需要擬定調適政策及召開有關會議。 ● 定時舉行會議，分享教學策略及方法。 ● 所有同意轉介評估個案按優次安排評估 ● 80%的家長、學生和教師認同支援服務有幫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會議記錄 ● 訪校詳情 ● 轉介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資料之家長同意書及有關記錄 	● 學生支援組	全學年	行政記錄
為學生提供不同的學習經歷及機會，讓其能有更豐富的學習經驗，提升學習能力，「學會學習」。	6. 為須接受第三層支援的學生制訂個別學習計劃。	語文能力 共通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期召開個別學習計劃會議，檢視及調節支援學生之計劃。 ● 80%的家長、學生和教師認同支援有幫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課程、功課及測考調適記錄 ● 個別學習計劃報告 ● 持份者問卷 ● 教師、家長觀察 	● 學生支援組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問卷 ● 教材 ● 行政記錄
	7. 教學助理/輔導員入班支援計劃 7.1 為照顧不同學生的課堂需要，安排教學助理協作教學及入班支援。	學習領域知識 語文能力 共通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80%的家長、學生和教師認同支援有幫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份者問卷 ● 工作記錄及檢討 	● 學生支援組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問卷 ● 教材 ● 入班支援記錄
	8. 小一 Alphabets 輕鬆學 教育心理學家舉辦英文學習小組，以提升英文困難學生的能力，讓英文科老師參與培訓，促進英文的學與教。	學習領域知識 語文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80%的家長、學生和教師認同支援有幫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份者問卷 ● 工作計劃及檢討 ● 教師觀察 	● 學生支援組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問卷 ● 輔導教材 ● 出席記錄

目標	策略/ 工作	七大宗旨	● 成功準則	● 評估方法	● 負責人	時間表	● 所需資源
為學生提供不同的學習經歷及機會，讓其能有更豐富的學習經驗，提升學習能力，「學會學習」。	<p>9. 新來港學童學習計劃</p> <p>9.1 為小一至小六新來港學童提供課後學習支援服務。</p> <p>9.2 實施周六英文補底班，以便掌握學習技巧及課程內容</p> <p>9.3 實施廣東話及繁體字輔導班，以便學生能適應社會。</p> <p>9.4 提供認識香港活動，提供學習以外的學習經驗，擴闊學生視野，從活動中建立自信。</p>	語文能力 共通能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70%或以上乎合參加資格之學生參與有關計劃 ● 80%的家長、學生和老師認同支援有幫助 	● 學生、家長和教師問卷調查	● 學生支援組	全學年	● 問卷
	<p>10. 為特殊學習需要及成績稍遜之學生制訂支援計劃</p> <p>10.1 實施中英數學科輔導、小一、小二功課指導班、小三至小六個別有特殊學習需要學生功課指導班、興趣小組及中文讀寫班。</p>	學習領域知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時舉行會議，分享教、學、評 ● 按個別學生需要擬定調適政策 ● 按學生個別需要召開有關會議 ● 80%的家長、學生和教師認同支援有幫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會議記錄 ● 學生測考成績 ● 課程、功課及測考調適記錄 ● 學生個別學習年終檢討表 ● 持份者問卷 ● 工作報告及檢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支援組 ● 輔導班教師及外聘導師 ● 非華語班教師、教學助理及外聘導師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問卷 ● 輔導教材 ● 出席記錄

目標	策略/ 工作	七大宗旨	成功準則	評估方法	負責人	時間表	所需資源
提供課時/課後的個別/小組輔導作增補輔導，提升學生學習能力、基本知識及社交技巧，以提升學生的學習能力。	11. 為不同學習需要之學生制訂支援計劃 11.1 實施非華語學生支援計劃，學生課時「中文寫作、宗教抽離」、課後「中文輔導教學」及功課輔導，為小一至小六非華語學生舉辦中文科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架構輔導。	學習領域知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時舉行會議，分享教、學、評 ● 按個別學生需要擬定調適政策 ● 按學生個別需要召開有關會議 ● 80%的家長、學生和教師認同支援有幫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會議記錄 ● 課程、功課及測考調適記錄 ● 學生、家長和教師問卷 ● 工作報告及檢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非華語學生支援組 ● 輔導班教師及外聘導師 ● 非華語班教師、教學助理及外聘導師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問卷 ● 出席記錄
	12. 訓練學童大小手肌及改善動作協調問題，旨在增強學生的書寫學習能力及身心健康。	學習領域知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80%的家長、學生和教師認同支援有幫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家長觀課 ● 工作報告及檢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支援組 ● 外聘職業治療師 	上/下學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問卷 ● 輔導教材 出席記錄

配合學校發展關注事項(二)：拓展價值觀教育，培養學生良好品德及態度。

目標	策略/ 工作	七大宗旨	成功準則	評估方法	負責人	時間表	所需資源
深化正向教育，培養正面價值觀，學習一些社會適應技巧，進行行為調控，培養學生良好品德及態度。	13. 「全校參與分層支援有自閉症的學生」計劃：(第二部分 - 學校與非政府機構協作(2025-2026)支援有自閉症之小一至小六學生小組，非政府機構為學校提供額外社會適應技巧小組訓練，透過活動，提升學生與相處技巧、溝通及處理衝突的方法；並教導學生提升自我管理能力。	共通能力正面價值觀和態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80%或以上之學生同意有關訓練小組能提升個人社交能力。 ● 80%的家長、學生和老師認同支援有幫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出席記錄 ● 工作報告及檢討 ● 學生、家長和教師問卷調查 ● 教師、家長訪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支援組 ● 教育局安排之機構專業人士 	上/下學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問卷

目標	策略/工作	七大宗旨	成功準則	評估方法	負責人	時間表	所需資源
有注意力不足及過度活躍症(ADHD)的學生提供支援服務，透過小組遊戲、自理訓練活動，提升學生專注力及執行功能，培養學生良好品德及態度。	14. 「賽馬會喜躍悅動計劃」2023-2026	共通能力 正面價值觀和態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80%或以上之學生同意有關小組能提升個人管理能力。 ● 80%的家長、學生和教師認同支援有幫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工作報告及檢討 ● 學生、家長和教師問卷調查 ● 教師、家長訪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支援組 ● 教育局安排之外聘機構專業人士 	上/下學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問卷
透過正向心理學及認知行為治療理論，提升學童面對逆境的能力及心理健康，並於歷奇體驗實踐所學技巧。	15. 特殊教育需要抗逆力提升小組 19.1 Anxiety Sensor	共通能力 正面價值觀和態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80%或以上之學生同意透過小組訓練能提升學童的心理健康 ● 80%的家長、學生和教師認同支援有幫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出席記錄 ● 工作計劃及檢討 ● 學生、家長和教師問卷調查 ● 教師觀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支援組 ● 外聘機構專業人士 	上學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輔導教材 ● 問卷
讓學生從遊戲中學習，增加與同學互動之機會，學會團隊合作、提升其聽從指示以及培養專注力。	16. 桌遊小組	共通能力 正面價值觀和態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80%或以上之學生同意透過小組訓練能提升學童的心理健康 ● 80%的家長、學生和教師認同支援有幫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出席記錄 ● 工作計劃及檢討 ● 學生、家長和教師問卷調查 ● 教師觀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支援組 ● 外聘機構專業人士 	上學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輔導教材 ● 問卷
深化正向教育，培養正面價值觀，讓老師了解不同的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的技巧。	17. 持續發展教師專業，加強教師對特殊教育需要的認識舉辦教師工作坊，讓教師認識有關特殊教育需要之相關教學技巧。 17.1鼓勵教師參加有關的培訓課程。	正面價值觀和態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80%或以上之教師同意透過參加工作坊、講座、培訓課程或研討會加強對特殊教育需要的認識。 ● 定期檢視修畢特殊教育課程之百分比。 	● 教師問卷調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支援組 ● 外聘機構專業人士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培訓課程資料 ● 問卷

目標	策略/工作	七大宗旨	成功準則	評估方法	負責人	時間表	所需資源
建立良好的人際及親子關係，培養正面正向的品格	<p>18. 透過家校合作，促進家長與學校之溝通，為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之家長，提供有效的支援措施</p> <p>18.1 透過家長小組及家長會，各家長闡釋有關學校之學生支援政策。</p> <p>18.2 擬發家長信予有關學生家長，闡釋學校給予學生之支援服務。</p> <p>18.3 舉辦家長講座/家長興趣小組，教導家長如何支援學生學習，提供有關學習策略及管教子女技巧。</p>	正面價值觀和態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70%或以上之家長同意及清晰學校提供予學生之支援服務。 ● 70%或以上之家長出席有關家長小組活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教師、家長意見調查 ● 家長訪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支援組 ● 輔導社工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習材料 ● 筆記 ● 活動物資 ● 問卷
深化正向教育，培養正面價值觀，讓老師了解多些不同的支援 SEN 學生的技巧。	19. 參加 2024-25, 2025-26 學校伙伴計劃：有興趣者可以到該校參加工作坊	正面價值觀和態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70%或以上之教師同意透過參加課程加強對特殊教育需要學的認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工作計劃及檢討 ● 教師問卷調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學生支援組 	全學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培訓課程資料 ● 問卷

2025/2026 年度各項支援計劃		對象
專業服務：		
校本教育心理服務		由學校提名 P.1-6 學生
校本言語治療服務		由學校提名 P.1-6 學生
學生輔導服務		P.1-6 學生
「全校參與模式」的支援：		
校本課後學習及支援計劃		P.1-6 學生
黃逸思先生捐款		P.1-6 學生
學校發展津貼		P.1-6 學生
學習支援津貼		P.1-6 學生
課堂支援服務		由學校教師提名 P.1-6 學生

功課、默書調適安排	P. 1-6 學生
測驗、考試調適安排	P. 1-6 學生
小一「及早識別學習困難的學生」計劃	P. 1 學生
「個別學習計劃」	由學校提名 P. 1-6 學生
伴讀小組	由學校提名 P. 3-5 學生
非華語學生支援計劃(中文作文及宗教抽離)	P. 1-6 非華語學生
社交/情緒/溝通/行為管理支援小組	P. 1-6 學生
自理、執行功能訓練	P. 1-6 學生
「全校參與分層支援有自閉症的學生 - 社會適應技巧小組」ASD 小組	P. 1-3、P. 4-6 學生
「喜躍悅動」	P. 1-3、P. 4-6 學生
小手肌訓練小組	P. 1-3 學生
小四/五/六成長的天空(小學)	P. 4-6 學生
桌遊小組	P. 1-6 學生
升小銜接課程	P. 1 學生
升中輔導	P. 6 學生
升中講座	P. 6 學生
學生及家長講座	全校學生及有興趣參加之家長
家長義工	有興趣參加之學生家長
制服團隊	P. 1-6 學生
健康大使	P. 1-6 學生
課後支援：	
校本「課後功課指導班」	P. 1-2 學生及由家長個別申請的 P. 3-6 學生
「中文輔導班」	P. 1-6 學生
「英文輔導班」	P. 1-6 學生
「數學輔導班」	P. 1-6 學生
讀寫訓練小組	P. 1-6 學生
新來港學童及英文成績稍遜之「週六英文補習班」	P. 1-6 新來港或英語成績稍遜學生
非華語課後中文加強及功課輔導班	P. 1-6 非華語學生

(五) 財政預算

1) LSG 學習支援津貼

收入:		
項目	金額 (\$)	備註
截至上學年年終（即 8 月 31 日）可保留的累積盈餘	(a) 183,219	
預計 <u>2025 /2026</u> 學年的第一期撥款	(b) 901,146	上一學年獲發的「學習支援津貼」（即經扣減轉換教席後的金額，如適用）的 70%
預計 <u>2025 /2026</u> 學年的第二期撥款	(c) 386,205	以學校於 11 月 30 日或以前呈報並經教育局審視需要第二層及第三層支援的有關學生人數而計算出「學習支援津貼」總額（即經扣減轉換教席後的金額，如適用），並扣減第一期學習支援津貼撥款後的餘款；教育局於翌年 2 月通知學校有關金額，並於 3 月發放撥款。
總收入 (d) = (a)+(b)+(c)	1,470,570	
支出:		
項目	金額 (\$)	備註
1. 增聘全職教師 <u>1</u> 名	511,812	「學習支援津貼」必須運用於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和成績稍遜（小學適用）學生的措施上，有關詳情請參閱教育局通告第 6/2019 號附錄二。
2. 增聘支援人員 <u>0</u> 名及教學助理 <u>2</u> 名	366,280	
3. 外購專業服務	254,780	
4. 購置學習資源及器材	-	
5. 安排學習／共融文化活動、校本教師培訓及家校合作支援活動	50,000	
總支出 (e)	1,182,872	
收支:		
項目	金額 (\$)	備註
預計本學年年終累積津貼餘款 (f) = (d)-(e)	287,698	「學習支援津貼」是一項經常性的現金津貼，撥款金額是按照學校每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數目及所需的支援層級計算。因此，學校有責任充分運用每年獲發放的學習支援津貼，照顧該學年學生的需要[即學校制定「學習支援津貼」財政預算時，應盡量避免(f)欄仍有餘額]。學校應參考《全校參與模式融合教育運作指南》第九章有關「資源運用」的內容，擬訂有效運用「學習支援津貼」的計劃。有關學習支援津貼的詳情，請參閱教育局通告第 6/2019 號。
餘款佔本年度應得撥款的百分比(%) (g) = (f) / [(b)+(c)] x100%	22.3%	

2) 財政預算（有特殊教育需要非華語學生支援津貼）

收入:			
項目	金額 (\$)	備註	
截至上學年年終（即 8 月 31 日）可保留的累積盈餘	(a) 83,409.82		
預計 2025 /2026 學年有特殊教育需要非華語學生支援津貼的總額	(b) 106,769		
總收入 (c) = (a)+(b)	190,178.82		

支出:			
項目	金額 (\$)	備註	
1. 聘請教學助理	110,000		
2. 外購專業服務	—		
3. 推動共融文化	—		
總支出 (d)	110,000		學校應充分運用「有特殊教育需要非華語學生支援津貼」照顧該學年有關學生在情緒、溝通、社交、轉銜等方面遇到的適應和融合問題，以及設立恆常機制定期檢視這筆額外津貼的開支情況，因此，學校一般不應有大量餘款。資助、按位津貼及直資學校可保留津貼的餘款，上限為這津貼於該學年的 12 個月款額，並轉撥到其後的學年使用。任何超出上限的款額須歸還教育局。

收支:			
項目	金額 (\$)	備註	
預計本學年年終累積津貼餘款 (e) = (c)-(d)	80,178.82		